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646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1段29號
9樓

承辦人：陳威利

電話：(02)2752-7286分機123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Email：ili.chen@mail.tma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1400007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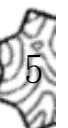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（0000773A00_ATTCH1.pdf、0000773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致各醫療院所院長的一封信，
請轉知所轄醫療院所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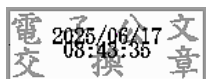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4年6月11日國健癌字第1140360654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為降低國人罹癌的風險及降低於晚期診斷出癌症的比率，國民健康署114年起擴大癌症篩檢對象、年齡，調升篩檢服務費用，並新增篩檢項目及工具外，為提升篩檢結果為疑似異常個案可以進一步確診的比率，建立從癌症篩檢、追蹤到確診之完整機制，推動「大腸癌、子宮頸癌、乳癌與肺癌篩檢疑似異常個案追蹤暨確診品質管理服務」（簡稱癌篩追陽服務），邀請提供癌症篩檢服務之醫療院所與協助確診之醫療院所攜手合作，以協助其儘早完成確診及治療，並可申報追陽服務之追蹤管理費及診斷品質管理費。
- 三、本函訊息刊登本會網站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

副本：



理事長 周慶明

裝

訂

線


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函

地址：103205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
聯絡人：許小姐
聯絡電話：02-25220793
傳真：02-25220774
電子郵件：yuhsin@hp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國健癌字第11403606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給院長的一封信1份 (A21040000I_1140360654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致各醫療院所院長的一封信，請貴局協助轉知所轄醫療院所，至紉公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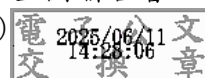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癌症長達42年為國人死因首位，112年約5.3萬人死於癌症。依據111年國家癌症登記資料顯示，新發生癌症人數約為13萬人，平均每4分2秒就有1罹癌。為降低國人罹癌的風險及降低於晚期診斷出癌症的比率，本署自114年起擴大癌症篩檢對象、年齡，調升篩檢服務費用，並新增篩檢項目及工具。
- 二、同時，為提升篩檢結果為疑似異常個案可以進一步確診的比率，建立從癌症篩檢、追蹤到確診之完整機制，推動「大腸癌、子宮頸癌、乳癌與肺癌篩檢疑似異常個案追蹤暨確診品質管理服務」（簡稱癌篩追陽服務），邀請提供癌症篩檢服務之醫療院所與協助確診之醫療院所攜手合

作，以協助其儘早完成確診及治療，並可申報追陽服務之追蹤管理費及診斷品質管理費。請協助轉知所轄醫療院所予以推廣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連江縣衛生局

副本：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(均含附件)



給院長的一封信

敬愛的院長，您好：

感謝貴院所長期以來致力於國人健康促進、疾病預防與病人照護的付出與貢獻。癌症長達 42 年為國人死因首位，依據 111 年國家癌症登記資料顯示，平均每 4 分 2 秒就有 1 人罹癌，新發生癌症人數約為 13 萬人。為降低國人罹癌的風險及降低於晚期診斷出癌症的比率，國民健康署自 114 年起擴大癌症篩檢對象、年齡，調升篩檢服務費用，並新增篩檢項目及工具，總經費更由 28 億元提高到 68 億元。

同時，為提升篩檢結果為疑似異常個案可以進一步確診的比率，114 年投入 5 億元，建立從癌症篩檢、追蹤到確診之完整機制，推動「大腸癌、子宮頸癌、乳癌與肺癌篩檢疑似異常個案追蹤暨確診品質管理服務」(簡稱追陽服務)，邀請提供癌症篩檢服務之醫療院所與協助確診之醫療院所攜手合作，以人為中心，主動向篩檢疑似異常的民眾進行健康指導，及說明後續檢查相關注意事項，並依其就醫意願妥適安排確診醫療院所，以協助其儘早完成確診及治療，完整申報追蹤管理費及診斷品質管理費，每案可補助 1,600~2,500 元。

癌症早期未必會有症狀，透過定期篩檢，有助於發現早期癌症或癌前病變，改變發現的期別分布，將大大增加 5 年存活率。

根據實證研究指出，定期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，可降低 35% 大腸癌死亡率；嚼食檳榔或吸菸習慣者，每 2 年 1 次接受口腔黏膜檢查，可降低 26% 口腔癌死亡風險；每 3 年 1 次子宮頸抹片檢查，可降低約 70% 子宮頸癌死亡率；每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檢查，可降低 41% 乳癌死亡率；低劑量電腦斷層檢查(LDCT)，較胸部 X 光檢查可降低重度吸菸者 20% 肺癌死亡率。

敬請院長與您的團隊可持續支持與重視癌症防治，也請邀請符合資格民眾進行癌症篩檢及鼓勵第一線人員的付出，共同提升我國民眾癌症篩檢率與陽追率！讓我們攜手努力提升國人健康！

敬祝

院務順遂

萬事如意

國民健康署
吳昭軍署長

114年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擴大癌症篩檢內容

癌篩

1 擴大篩檢服務對象年齡

- ✓大腸癌：原≥50歲→≥45歲/40-44歲具家族史
- ✓子宮頸癌：原≥30歲→≥25歲女性
- ✓乳癌：原45-69歲→40至74歲女性
- ✓肺癌：家族史(父母、子女、兄弟姊妹)男女篩檢年齡皆下調5歲及重度吸菸者(≥30包年→≥20包年吸菸史)
- ✓胃癌：試辦以糞便抗原檢測胃幽門螺旋桿菌，試辦對象為45-74歲

2 調整篩檢費用

- ✓大腸癌：200→400元/案
- ✓子宮頸癌：430→630元/案
- ✓口腔癌：130→250元/案

3 新增篩檢工具及服務

- ✓HPV檢測服務：35歲、45歲、65歲婦女
新增1,400元/案
- ✓國中男生接種HPV疫苗
- ✓試辦大腸鏡檢查(含麻醉)：家族史高風險族群

大腸癌、子宮頸癌、乳癌與肺癌篩檢疑似異常個案追蹤暨確診品質管理服務 (原全民健康保險癌症治療品質改善計畫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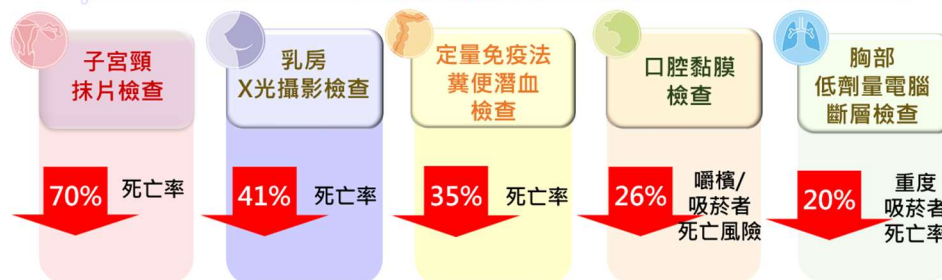


以人為本 - 篩檢異常個案為中心之主動追蹤管理模式

提供具實證之五項癌症篩檢服務

- 癌症早期未必有明顯症狀，癌症篩檢目的為找出沒有明顯症狀的潛在病人。
- 研究顯示：定期篩檢者可降低死亡率。
- 衛福部113年調查報告：民眾對政府提供四癌篩檢服務，滿意度調查高達91.2%。

依據我國實證及國際研究



107-111年新診斷個案各期別之5年存活率

